

证券代码：300287

证券简称：飞利信

公告编号：2014-012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现就有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会议时间：2014年4月1日（星期二）上午9:30
-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九层会议室
- 3、会议期限：半天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股权登记日：截止至2014年3月25日（星期二）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提名朱恒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4年3月25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持有本公司股份；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3月31日（星期一）

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3月31日下午17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五、其他注意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许莉 女士  
陈琦 先生

电话：010-62053775 010-62058123

传真：010-60958100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塔院志新村2号飞利信大厦10层

邮编：100191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所有出席人员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附件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人员回执表》

特此公告。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未对表决权做明确具体的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对会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名朱恒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附注：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委托股东签章：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股东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注2：**法人股东委托人，应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附件二：

##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参会人员回执表

股东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通讯地 址			
联系人		联系电 话		传真	
出席会议人员		职务		电话	
是否要求发言	是		发言 题目内 容		
	否				

说明：此表请参会股东认真填写并签章后，于2014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17点前传真至我公司证券事务部(本回执表代替登记)。传真电话：010-60958100。如有疑问，请与我公司证券事务部联系。

联系电话：010-62058123